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粤工信节能函〔2022〕3号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 环保装备制造业规范条件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有关行业协会：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报送2022年符合环保装备制造业规范条件企业的通知》要求，为贯彻落实《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年）》促进行业技术创新，提升绿色发展水平，现组织开展大气治理、污水治理、环境监测仪器和固废处理等环保装备制造行业规范条件企业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及有关行业协会积极发动符合条件的企业自愿申报，通过“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管理平台”（<https://green.miit.gov.cn>）（以下简称平台）线上提交规范条件申请书等相关材料。各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并提出推荐意见。

二、各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加强已公告企业的动态管理，组织本辖区已公告企业通过平台（事中事后监管—环保装备规范条件企业年报）线上填报年度信息采集表，并提出审核意见。

三、各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请于4月20日前将有关企

业申请材料、企业年度信息采集表（盖章扫描电子版及纸质版3份）及推荐函报我厅（工业节能与综合利用处）。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2年3月22日

（联系人：陈仟珂，电话：020-83135807，邮箱：csk@gdei.gov.cn）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